

证券代码：838498

证券简称：耐特阀门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邵建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规则的要求，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此

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265,402.09 元，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6,540.21 元。鉴于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充足，成长持续看好，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前提下，公司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2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江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江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对天职国际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的判断，拟聘任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审计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当前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本公积情况，基于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考虑，并兼顾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5 股。

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为 54,196,072.12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54,196,072.12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5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金额未超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15日